

《紅樓夢》《水滸》《西遊記》

新序言

(征求意见稿)

辽宁大学中文系评论组 翻印
锦州师范学校中文科文艺理论组

1973·1

《红楼梦》前言

(征求意见稿)

李希凡

圍繞着《红楼梦》研究問題的

两条路綫的斗争

我国古典小说的著名作品《红楼梦》，最初是在十八世纪中叶（清代乾隆王朝）以《石头记》八十回的手稿传抄、流传，到了十八世纪末，才有高鹗、程伟元百二十回本的《红楼梦》刊行问世。在当时的封建士大夫中间，曾经盛传过这样的谚语：“开谈不讲《红楼梦》，虽读诗书也枉然。”此后，就出现了穿凿附会的“索隐派红学”，大搞“索隐”、“抉微”，拚命想从这部小说中寻求所谓“微言大义”，“抉”出“所隐之事，所隐之人”。到了五四运动以后，随着反帝反封建新文化运动统一战线的破裂，又出现了胡适、俞平伯等资产阶级的“新红学派”。他们以《红楼梦》为蓝本，大肆推销主观唯心主义的文艺理论和实用主义的考证学，以对抗马克思主义的传播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文化运动的发展。他们打着“整理国故”的旗号，行反对革命、毒害青年之实。在二十年代出版的胡适的《红楼梦考证》和俞平伯的《红楼梦辨》，就是他们的代表作。

“新红学派”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世界观和文艺观相对抗，他们反对无产阶级对待文化遗产的“**历史唯物主义的批判精神**”和“**严肃的战斗的科学态度**”，而鼓吹什么“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的主观唯心主义和实用主义的伪“科学方法”，来研究古典文学。

帝国主义走狗、买办资产阶级的反动文人胡适，根据他所谓的“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分析研究《红楼梦》的结果得出了这样几条结论：

（一）《红楼梦》是作者曹雪芹的：“自叙传”，“里面的甄贾两宝玉，即是曹雪芹自己的化身”。

（二）《红楼梦》“全书的‘旨义’”是“闺友闺情”，“红楼梦十二支曲”、“风月宝鉴”是这部小说的“点睛”之处。

（三）《红楼梦》“只是老老实实的描写这一个‘坐吃山空，树倒猢猻散’的自然趋势”，“因为如此，所以《红楼梦》是一部自然主义的杰作……《红楼梦》的真正价值正在这平淡无奇的自然主义的上面……。”

胡适在这里用反动资产阶级的实用主义考证学完全抹杀了《红楼梦》所反映的阶级和阶级斗争，取消了这部小说的暴露和批判封建制度的社会价值，否定了它的艺术典型的概括意义。

俞平伯在他的《红楼梦辨》里，对胡适的主观唯心主义的考证学亦步亦趋。他一会儿叫嚷，《红楼梦》“在中国文坛上是个‘梦魇’，你越研究便越糊涂”，一会儿又宣称：“《红楼梦》是作者的自传”，它的“基本观念是‘色’‘空’”，“是感叹自己身世的”，“是情场忏悔而作的”，“是为十二

钗作本传的”，把胡适所考证出来的结论加以扩充吹涨，本末倒置地把小说《红楼梦》的内容变成事实考据的对象，又把史实上的曹家和小说中的贾家互相比附，使《红楼梦》的完整的艺术形象被割裂成从社会现象中孤立出来的偶然的事实碎片，妄图用这种不可知论的“自传说”，把文学青年引进烦琐考证的迷魂阵里去。

“新红学派”特别是胡适，在五四运动以后，假借“整理国故”研究古典小说，大肆贩卖这一套反动资产阶级主观唯心主义的谬论，其政治目的是非常清楚的。

胡适曾毫不掩饰地声明：“莫把这些小说考证看作我教你们读小说的文字”，我是“教我的少年朋友们学一点防身的本领，努力作一个不受人惑的人”，并恶毒地叫嚣：“被孔丘朱熹牵着鼻子走，固然不算高明，被马克思列宁斯大林牵着鼻子走，也算不得好汉。”因而，他们在汹涌澎湃的学生运动中，狂热鼓吹：“京事一切沉闷，更无可道者，不如剧谈‘红楼’为消夏神方”，其毒害青年、涣散斗志的罪恶用心，是昭然若揭的。

但是，就是这个资产阶级主观唯心主义的“新红学派”，却从二十年代到五十年代，统治着中国古典文学的研究领域，而且在全国解放后又同刘少奇、周扬的反革命修正主义文艺黑线勾结起来，继续对抗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传播，妄图顽固地保持资产阶级的文化专制。一九五四年五月，文艺黑线的头目周扬在《发扬“五四”文学革命的战斗传统》一文中，大肆美化五四新文化运动中的资产阶级右翼分子是有“抱负和理想”、“有良心的、正直的人”，吹捧他们宣传资产阶级唯心论和形而上学，是把“西方先进的科学和先进的文化思

想”介绍到中国来，充分地暴露了文艺黑线向资产阶级投降的奴颜婢膝的可耻面目。

正是在文艺黑线的纵容下，俞平伯把他出版于一九二三年的《红楼梦辨》稍加改动，易名《红楼梦研究》再次出版，并以“红学”权威自居，不断在报刊上发表文章，反复散播胡适派那一套主观唯心主义的谬论，梦想继续霸占古典文学这块资产阶级的世袭领地。而《文艺报》，却在它的“新书刊介绍”的专栏内，狂热吹捧“《红楼梦研究》一书做了细密的考证、校勘，扫除了‘红学’的一切梦呓，这是很大的功绩。”

当中国革命从新民主主义转入到社会主义革命之后，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斗争进入了新的阶段，特别是在它占据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领域，一直在进行疯狂反扑。文化思想战线上的阶级斗争和两条路线的斗争呈现出空前激烈的状态。一九五〇年和一九五一年的反动影片《清宫秘史》、《武训传》的出笼，就是突出的例证。因而，“新红学派”反动观点的泛滥，只不过是这场激烈斗争在古典文学研究领域的一个反映。

伟大领袖毛主席一向十分重视意识形态领域的阶级斗争，看到了文艺界黑线专政的严重形势。一九五四年九、十月间，继批判反动影片《武训传》之后，毛主席又亲自发动和领导了对《红楼梦研究》和胡适派主观唯心主义的批判。毛主席尖锐指出：**胡适派思想，没有受到什么批判，古典文学方面，是胡适的思想领导了我们。**在毛主席的多次口头指示受到刘少奇的走卒周扬、邓拓一伙的疯狂抵制后，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六日，毛主席在写给中央政治局的同志及其他有关同志的《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中，发出了向胡适派主观唯心主义全面开火的伟大动员令。

毛主席在这一光辉信件中，深刻地总结了解放以来文艺战线上的两条路线的斗争，严正的指出，刘少奇、周扬等反革命修正主义文艺黑线的“大人物”，“同资产阶级作家在唯心论方面讲统一战线，甘心作资产阶级的俘虏，这同影片《清宫秘史》和《武训传》放映时候的情形几乎是相同的。被人称为爱国主义影片而实际是卖国主义影片的《清宫秘史》，在全国放映之后，至今没有被批判。《武训传》虽然批判了，却至今没有引出教训，又出现了容忍俞平伯唯心论和阻拦‘小人物’的很有生气的批判文章的奇怪事情，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毛主席还着重指出：“俞平伯这一类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当然是应当对他们采取团结态度的，但应当批判他们的毒害青年的错误思想，不应当对他们投降。”

在毛主席光辉指示的照耀下，批判胡适派的主观唯心主义的斗争全面展开了。但是，文艺黑线的头目陆定一、周扬一伙，在这场大斗争中又重演了一次反革命两面派的故伎，继续抗拒毛主席的光辉指示。战斗刚刚开始，周扬就力图把这场尖锐的政治思想斗争化为所谓“纯”学术讨论。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四日，他在中国作家协会古典文学部召开的座谈会上，迫不及待地要人们去研究“包含复杂的内容”的所谓“学术思想上的问题”，要人们去搞烦琐考证。十月二十八日，《人民日报》根据毛主席的指示，发表了质问《文艺报》编者的文章，公开揭露了文艺界某些领导人的资产阶级贵族老爷态度。周扬看着形势不妙，才改变策略，抛出了那篇“错误人人有份”的大毒草《我们必须战斗》，妄想借此蒙混过关。

一九五六年年初，陆定一又亲自出马，在他的所谓《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报告中，竟然攻击对俞平伯的批判“缺乏

充分的说服力量，语调也过分激烈了”等等，公开为“新红学派”翻案。于是，一场反对胡适派主观唯心主义正在取得胜利的尖锐斗争，又被他们在高压下引向了歧路。

毛主席教导我们：**“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在路线问题上没有调和的余地。”**正是由于批判“新红学派”的斗争没有能沿着毛主席所指示的正确方向贯彻到底，盘踞在古典文学研究领域的资产阶级唯心论和人性论的形形色色的反动观点，又披着新的外衣出现在所谓《红楼梦》研究著作中间。它们歪曲《红楼梦》的主题，美化《红楼梦》中的封建糟粕，宣扬资产阶级的“永恒的人性”和“爱情至上”主义。说什么“爱情，这本是人类灵魂的一种财富，生活诗意的一个源泉。因此它一直在艺术上成为一个经常出现，不嫌重复的永恒主题”，而《红楼梦》则是“通过整个社会来歌颂了”贾宝玉林黛玉的“这一爱情”。《红楼梦》“代序”的作者也鼓吹，《红楼梦》写出了“儿女之真情”，写出了“花一样开放在这不洁的家庭中间的纯洁的痴心的恋爱”。甚至公然宣传一整套永恒人性的“典型共名”说。狂热叫喊：“少年男女和青年男女的互相吸引、互相爱悦，这却不是不是一个时代一个阶级的现象”，因而，“为许多女孩子所喜欢，而且他也多情地喜欢许多女孩子”，这就是贾宝玉的典型性格的突出特点；“身体瘦弱、多愁善感、容易流泪”、“深沉地而又温柔地爱着的少女”，这就是林黛玉“在生活中流行”的“共名”。

这种资产阶级腐朽透顶的人性论和所谓永恒的爱主题，本来早在毛主席的伟大著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里，就已被批驳得体无完肤，现在却被一些口头上装饰着马克

思主义词句的理论“权威”们当做香喷喷的东西，又在《红楼梦》研究中借尸还魂了。正是在这样一片恶浊的空气里，一九六一年至一九六三年，在文坛上出现了“新红学派”烦琐考证的反动逆流。

《文艺报》以座谈“古为今用”为名，刊载了俞平伯的文章“谈古为今用”，文艺黑线的头目们竟然疯狂地叫嚷：“俞平伯这个名字，在《文艺报》出现，就是一个胜利。”于是，在纪念曹雪芹逝世二百周年前后，捕风捉影的“京华何处大观园”出笼了，成百万字的、关于曹雪芹卒年及其祖宗的烦琐考证，津津有味地开场了，《文学评论》还发表了俞平伯的所谓《红楼梦中关于十二钗的描写》，又把他的“钗黛合一”论和“悲金悼玉”说改头换面地抛了出来。

这是文艺黑线为复辟资本主义进行反革命舆论准备的一次演习。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吹响了摧毁文艺黑线的进军号角。一九六七年五月，《红旗》杂志、《人民日报》公开发表了毛主席的《关于文学艺术的五个文件》，而《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正是这五个光辉文件之一。两条路线进行决战的盖子终于揭开了：毛主席的历次光辉指示之所以不能得到贯彻，就是因为有一条与毛主席革命文艺路线相对抗的反革命修正主义文艺黑线，就是因为文艺界有周扬等一小撮以刘少奇为后台的叛徒、特务、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利用他们篡夺的那一部分权力，专了无产阶级的政。这五个文件，既是历史的见证，又是文艺战线上的两条路线斗争的总结。它们深刻地阐明了，建国十七年来，文艺战线上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何等尖锐，何等激烈！围绕着《红楼梦》研究问题时起时伏的斗争，

不过是两条路线斗争在古典文学研究领域的一个缩影。

围绕着《红楼梦》研究问题进行的这场长期而又尖锐的斗争，归根结底，是两种世界观和文艺观的大搏斗。资产阶级是利用文学遗产散播他们的那套反动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毒害、腐蚀青年，以期达到他们复辟资本主义的目的。无产阶级则必须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世界观和文艺观，批判地继承遗产，帮助人民正确地认识历史，评价遗产，总结经验，武装自己的头脑，涤荡资产阶级在意识形态领域的一切污泥浊水，保卫无产阶级专政。

毛主席的光辉信件，是把《红楼梦》和一切优秀文学遗产从唯心主义迷魂阵中解放出来，并给以科学评价、批判继承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准则，是无产阶级在文化思想领域对资产阶级实行专政的伟大纲领。

我们只有坚持不懈地用毛泽东思想同资产阶级唯心论和人性论进行斗争，彻底肃清胡适派的流毒，才能巩固地占领文化遗产的阵地。

《红楼梦》写作的时代和曹雪芹的身世、经历

《红楼梦》作者曹雪芹是生活在十八世纪的二十年代到六十年代。《红楼梦》的写作，大致是在十八世纪四十年代中期开始，直到曹雪芹逝世，这是一部未完成的作品，只写到八十回。

从我国封建统治的最后一个王朝来看，这一段历史时期正处于这个所谓大清帝国由东北入主中原已经百年之后。这一百多年间，满族贵族地主阶级同汉族地主阶级相勾结，联合镇压了

以李自成、张献忠为首的农民起义军，篡取了农民起义军推翻朱明王朝腐朽统治的胜利果实，登上了统治宝座。这一百多年间，使明末遭到严重破坏的社会生产力，逐渐得到恢复，以商业和手工业为中心的资本主义萌芽的城市经济取得了有史以来最高水平的发展，但是，受地主阶级残酷剥削的小农经济的生产条件却毫无改变，这就不能不使刚刚复苏的小农经济又空前恶化起来。终曹雪芹短短的一生，农民暴动和少数民族“叛乱”的事件不断发生。雍乾两代王朝的山东王美公、台湾朱一贵的“作乱”，川陕的兵变，北方的八卦教（天理会），陕西的“箱贼”（木工），河南的“捻子匪”，此起彼伏；乾隆王朝的准噶尔蒙古、贵州苗疆、四川瞻对，大金川、小金川，西藏珠尔默特、伊犁、叶尔羌回部等反对清代民族压迫政策的斗争烈火，也燃遍边疆。《红楼梦》第一回甄士隐败家时就有这样一段描写：“偏值近年水旱不收，贼盗蜂起，官兵剿捕，田庄上又难以安身。”

被御用历史学家粉饰为“乾隆盛世”的清王朝统治，其实早已危机四伏，正在走向崩溃的边缘。不仅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在激化，而且贵族统治阶级内部互相倾轧的斗争也日益剧烈。这突出地表现在最高统治者的皇位的争夺上。清王朝统治时间最久的第二代皇帝玄烨（即康熙），曾是这个王朝的最精明的统治者。清代封建经济的复苏，主要是在他统治的六十年间。可是，玄烨精明一生，晚景却很不佳。由于他的皇太子立而废，废而立，举棋不定，造成了诸皇子的分朋树党，争权谋位的斗争十分激烈，甚至出现了谋杀他这个“父皇”的阴谋。最后这场谋位之争，是以皇四子胤禛用极阴险的手段取胜，是为“雍正”。胤禛登上统治宝座以后，立即展开了一场穷治政敌

的凶残的争斗。他不只暗害了他的父亲玄烨，治死和囚禁了和他进行谋位之争的手足，而且芟刈了大臣奴才中的一切附庸于政敌的党羽，包括他父亲玄烨的亲信奴才们，也都成了他鱼肉和扫荡的对象。

这场皇室谋位之争，“接二连三，牵五挂四”，在封建贵族统治阶级内部，罢官、封产、抄家、充军，造成了政治风云的瞬息惨变。所谓“金满箱，银满箱，转眼乞丐人皆谤”，所谓“因嫌纱帽小，致使锁枷扛；昨怜破袄寒，今嫌紫蟒长；乱哄哄你方唱罢我登场，反认他乡是故乡；甚荒唐，到头来都是为他人作嫁衣裳。”曹雪芹用宿命论的观点描绘的这种政场变化，其实恰恰是贵族阶级内部互相倾轧的真实图景。作为玄烨的亲信，出身于正白旗“包衣”奴才的曹雪芹的家族，就是在这场政争中败落下来的。

曹雪芹的先世是汉人，但在很久以前，就入了满洲旗籍，成了皇家的“包衣”奴才，由奴才而晋升为亲信官僚，从他的曾祖曹玺开始，以他的祖父曹寅为中心，直到他的父、叔辈曹颀、曹颙，连任江宁织造。所谓“赫赫扬扬，已将百载”，成了江南“红尘中一二等富贵风流之地”。织造虽然官儿不大，却是一个只有皇帝亲信才能得到的肥缺。曹玺的妻子曾经是玄烨的乳母，曹寅又曾做过玄烨的“侍读”。从曹寅、李煦（曹寅的妻兄）、曹颀、曹颙给玄烨的奏折以及玄烨的批语里，可以看出承袭织造达七十年之久的曹氏家族，和这个封建皇帝的特殊的亲密关系。不过，曹家的所谓赫赫百年的荣华富贵，也就和玄烨的统治相终始了。《红楼梦》中所描写的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过往繁荣破败的历史，都有着曹家盛衰的影子，而曹家的破败，又是和那场皇室谋位之争，有着一定的关系。所

以雍正政治上的死敌胤禩的孙子永忠，在曹雪芹死后谈到《红楼梦》时，才有那样深情悲悼的诗句：“传神文笔足千秋，不是情人不泪流。可恨同时不相识，几回掩卷哭曹侯。”而另外一个清宗叫弘晅的人却说：“《红楼梦》非传世小说，余闻之久矣，终不欲一见，恐其中有碍语也。”从这些贵族阶级的不同反映里，也可以看出，《红楼梦》中的四大家族的破败，在当时是具有典型意义的。

曹雪芹生于这一家族的末世，大概是在他四五岁时，雍正就借口所谓屡忤“圣意”，而把他的父亲曹頔革职抄家，遣回北京。但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这第一次抄家，象是还没有使曹家完全败落，真正结束了曹雪芹“锦衣纨绔之时，饫甘餍肥之日”的公子哥生活，还是在十六、七岁以后的另一次更大的祸变。这次祸变史无记载，但很可能又是一次革职抄家，最后是彻底败落了。

伟大的鲁迅曾经这样叙述过自己家族败落时的体会：“有谁从小康人家而坠入困顿的么，我以为在这途路中，大概可以看见世人的真面目。”（《呐喊》《自序》）没落贵族阶级出身的曹雪芹，也正是从贵族阶级相互倾轧的祸变（包括他自己的贵族家庭的破败）中，看清了他这一阶级的“世人的真面目”，而激起他的愤慨情绪，他把它们熔铸在《红楼梦》的艺术形象中了。

关于曹雪芹个人的历史资料，目前发现得还很少。人们只是从他生前的几个好友敦诚、敦敏和张宜泉等人的赠诗中，依稀看到他晚年的落魄生活和性格风貌。

根据这些酬唱的诗篇，我们得知，曹雪芹写《红楼梦》的时期，是住在京郊西山附近，张宜泉的：“题芹溪居士”一诗中有

这样两句：“爱将笔墨逞风流，庐结西郊别样幽。”其实这不过是张宜泉同病相怜的自我解嘲，这所谓“庐结西郊”，并不完全是曹雪芹的自愿，而是迫不得已的落魄迁居。这个“庐结西郊”，敦诚说它是“于今环堵蓬蒿屯”，敦敏把它描写成：“满径蓬蒿老不华，举家食粥酒常赊”。这可能有些夸张，但曹雪芹这一段的生活很贫困，却是真实的。甚至有时还要靠卖画度日，所谓“题诗人去留僧舍，卖画钱来付酒家”（敦敏）。而这时也正是他写《红楼梦》的时候，这在敦诚、敦敏的赠诗中多次有所暗示。所谓“劝君莫弹食客铗，劝君莫扣富儿门，残杯冷炙有德色——不如著书黄叶村”（敦诚）；所谓“秦淮旧梦人犹在”（敦敏），“废馆颓楼梦旧家”（敦诚）；“燕市哭歌悲遇合，秦淮风月忆繁华”（敦诚）。都说明曹雪芹在落魄的生活中，一直在坚持他的“秦淮旧梦”（即《红楼梦》）的写作。他在《红楼梦》第一回自豪地宣称：这种“蓬牖茅椽，绳床瓦灶”的生活，不仅不妨碍他“披阅十载，增删五次”，顽强地写作《红楼梦》的“襟怀”，还滋润了他的“笔墨”。

“傲骨如君世已奇——嶙峋更见此支离。”（敦敏）长于画石的曹雪芹，在卑污、奸恶、虚伪的贵族世界里，只能做一块不同流俗的顽石，却“无才可去补苍天”，这是他一生坎坷遭遇的悲剧。可惜的是，曹雪芹毕竟没有写完他这部呕心沥血、全力以赴的小说，就被贫病夺去了他的生命！“壬午除夕（一说为“癸未”），书未成，芹为泪尽而逝。”（《甲戌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第一回眉批）身后十分萧条，只留下一个“飘零”的“新妇”和几束残稿，连埋葬的费用都没有，还是他几个生前好友加以资助，草草埋葬——“牛鬼遗文悲李

贺，鹿车荷锄葬刘伶”。

曹雪芹写的《红楼梦》，根据已发现的手抄本，只有八十回。从“脂砚斋”批注中可以看出，八十回后是还有过一些残稿的，却全部亡佚了。现在附在书后的四十回，一般认为是高鹗所续，虽然在完成《红楼梦》的悲剧上是有功绩的，但思想艺术成就却距曹雪芹原著差得很多了。

《红楼梦》的主题、情节及其社会历史价值

社会主义时代的读者，阅读《红楼梦》，应当把它作为“历史”来阅读。当然，这并不是说，《红楼梦》所叙述的就是历史的实事；更不能象胡适、俞平伯那样，用主观唯心主义的考证，把《红楼梦》歪曲成仅仅是曹雪芹“深自忏悔”的“自叙传”。我们所说的当做“历史”来阅读，是因为它用典型的艺术形象反映了封建社会的阶级斗争，揭露了贵族统治阶级和封建制度的黑暗、腐朽的各个方面，以及它的不可避免的崩溃的必然趋势。几千年来的封建社会，在这部小说里给我们留下了完整而深刻的生活形象。因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只有读一读《红楼梦》，我们才能更清楚地了解什么叫封建社会。

曹雪芹在《红楼梦》卷首，虽然以“石头自譬”，“将真事隐去”，“用假语村言”，一再剖白过他对社会现实的态度：

“此书不敢干涉朝廷。凡有不得不用朝政者，只略用一笔带出，盖实不敢以写儿女之笔墨唐突朝廷之上也。”

“……虽一时有涉于世态，然亦不得不叙者，但非其本旨耳。”

“虽有些指奸责佞贬恶诛邪之语，亦非伤时骂世之旨；及至君仁臣良父慈子孝，凡伦常所关之处，皆是称功颂德眷眷无穷。”

这不过是曹雪芹力图逃脱文字狱的“狡猾”之笔！

实际上作者一生的兴衰际遇，毕竟和雍、乾两代王朝的政治风云的变化关系太大了。而《红楼梦》又是取材于一个由盛到衰的贵族家庭，要真实地反映贵族社会生活的矛盾和斗争，就无法避免对政治生活的描写，所以不管作者怎样反复剖白，他的笔仍然难以抑止地对当时的某些黑暗的政治现象，做了画龙点睛般的揭露和谴责。

《红楼梦》第四回“葫芦僧判断葫芦案”的一节文字，可以看作这部小说的总纲。这节文字写了清朝贵族统治的所谓“护官符”：“凡作地方官的都有一个私单，上面写的是本省最有权势极富贵的大乡绅名姓，各省皆然；倘若不知，一时触犯了这样的人家，不但官爵，只怕连性命也难保呢！——所以叫做‘护官符’。”

这段话虽然是出自葫芦僧之口，但对刚刚靠“贾府王府之力”“补升”了“金陵应天府”尹的贾雨村来说，却是活生生的现实。因为他上任遇到的“殴伤人命”的“葫芦案”的主犯，就恰恰是这应天府上了“护官符”的“四大家族”之一的薛府子弟——“呆霸王”薛蟠。对金陵府贾、史、王、薛“四大家族”，这张“护官符”上记载着这样的“俗谚口碑”：“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

这“四大家族”不仅是本省“最有权势极富贵的大乡绅”，

而且“四家皆连络有亲，一损俱损，一荣俱荣”，横霸一方，无人敢惹。薛蟠打死了人，可以“没事人一般”，扬长而去，“这人命些些小事，自有他弟兄奴仆在此料理。”而贪赃的官吏，却“徇情枉法，胡乱判断了此案”，使杀人者毫不在意地逍遥法外了。

《红楼梦》的这节文字，虽然是“有涉于世态”的简略描写，却深刻地概括了封建贵族社会的黑暗政治的本质面貌，“葫芦”一案，不过是《红楼梦》所描写的残酷现实的一个小小缩影，在这个所谓“昌明隆盛之邦”、“诗礼簪缨之族”的血腥统治下，何止白死了一个冯渊。纵欲行凶，为了他们自己的享乐，致被害者于死地，不正是《红楼梦》中男女主子们的家常便饭吗？因为抢夺几把古扇，贾赦就可以唆使京兆尹贾雨村诬陷穷书生石呆子拖欠官银而加以逮捕。变卖了他的家产，抄没了他的古扇，使他家破人亡。荣国府的“支柱”，残忍、狠辣的王凤姐，公开地宣称：“我从来不信什么阴司地狱报应的，凭什么事，我说行就行。”真是言如其人，就是在她“说行就行”的小弄权诈中，倚官仗势残杀了多少条人命啊！“毒设相思局”害死了贾瑞；“弄权铁槛寺”，为了三千两银子的贿赂，逼得张家的女儿和某守备的儿子双双自尽；和贾琏有“奸情”的仆妇鲍二家的死在她手里，被贾琏骗娶的尤二姐，包括孕育中的胎儿，也被她用最狡诈、最狠毒的方法害死，她还不放心，为了杀人灭口，又设法追杀了她的前夫张华。以“菩萨”自称的王夫人，一巴掌就置金钏儿于死地，一个抄检大观园的行动，就断送了司棋和晴雯的性命，并实际上把芳官等小丫头送进了火坑。几十条人命，大都是这样，由于一时的“触犯”，或者毫无道理地弹指之间被“合法”地虐杀了，而那沾满血

迹的“护官符”，却使这些虐杀人命的统治者一丝不损。这一切，在客观上都揭露了建立在这样社会基础上的政权，正在走上不可避免的死亡道路。

珠光宝气的荣宁贾府，是“四大家族”的首席代表，也是清代王朝贵族社会的一个典型写照。表面看来，这个榨尽民脂民膏、侈华无度的所谓“钟鸣鼎食之家”的围墙，似乎是很高的，实际上它却遮断不了反映在这个家族内部的形形色色的社会矛盾。围墙外的政治斗争的洪流在冲击着它；围墙内的恶浊生活的湖泊，也时常要掀起不平静的波涛。

变幻莫测一代王朝的政局，不时地给这个家族的统治者带来风险的警报。曾经是“烈火烹油、鲜花著锦之盛”的贾“元春才选凤藻宫”（第十六回），在确实的消息没有传出以前，皇帝的突然陛见，成了笼罩家族的乌云——“贾政也猜不出是何来头，只得即忙更衣入朝。贾母等合家人心俱惶惶不定。”真是一片惊弓之鸟的气氛。直到“喜信”传来，“方放下心来，一时皆喜见于面”，以为有贾元春的“晋封”贵妃，又可以维持他们的“荣华不绝”了。但是，那“盛筵必散”的“异兆悲音”，却仍然在袭击着、动摇着这个贵族之家的“世业”。南京的甄府被抄家了，这不过是贾家被抄的先兆。曹雪芹笔下的荣宁二府最终结局的手稿虽然没有留存下来，但从脂砚斋批注的叙述中可以看出，贾家将是“事败”“抄家”，甚至包括贾宝玉也曾一度被关在监狱里，最后是到了“寒冬噎酸齏，雪夜围破毡”的落魄境地。

即使在《红楼梦》前八十回里，我们也可以看到，有关“四大家族”最终政治命运的伏笔，决不是高鹗所续的“兰桂齐芳，家道复初”，而是所谓“食尽鸟投林，落了个白茫茫大地